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0]100Z0266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0]100Z0266 号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热景生物公司）
董事会编制的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热景生物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
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热景生物公司年度报告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
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
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
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上市
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上市公司募
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7 年修订）编制《募集资金年度存
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热景生物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
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热景生物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
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

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热景生物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热景生物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以下无正文，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热景生物公司容诚专字[2020]100Z0266 号签字盖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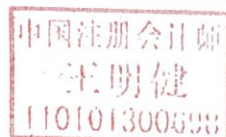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肖桂莲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明健



中国注册会计师：

高茹



2020 年 4 月 22 日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和《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7年修订）的规定，将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9]1615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19年9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55.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29.46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5,810.30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5,903.21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39,907.09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9月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9]7401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019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2019年9月24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5,314,041.18元，募集资金到位后，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2）公司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8,822,105.22元；（3）公司2019年度累计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14,136,146.40元。

2019年度，公司累计直接使用募集资金8,822,105.22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390,248,751.74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2,242,641.55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手续费为200.00元，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30,000,000.00元，募集资金专户2019年12月31日余额合计为362,491,193.29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

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19年9月26日，本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中关村分行”）和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德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在北京银行中关村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20000008856100030820093）。本公司与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热景（廊坊）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平安银行北京分行”）和中德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在平安银行北京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5672019091988）。

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北京银行中关村分行	20000008856100030820093	101,919,931.10
平安银行北京分行	15672019091988	260,571,262.19
合计		362,491,193.29

三、2019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14,136,146.40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基于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以自筹资金提前进行募投项目的建设，截至2019年9月24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5,314,041.18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会专字[2019]8138号《关于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2019年12月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

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 5,314,041.18 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14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1.00 亿元人民币）适时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1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热景（廊坊）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2.50 亿元人民币）适时进行现金管理。

2019 年度，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1	北京银行中关村分行	定制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19-10-16	2019-12-27	10,000.00	67.12
2	平安银行北京分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25,000.00	2019-10-22	2019-12-27	25,000.00	157.15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临时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其他用途情况

2019 年 10 月 2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审议通过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 万元，使用期限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七、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2020年4月22日，中德证券针对本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关于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经核查，中德证券认为，本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4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有关法规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及专项使用，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合法合规。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2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营业执照

(副本)
(5-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容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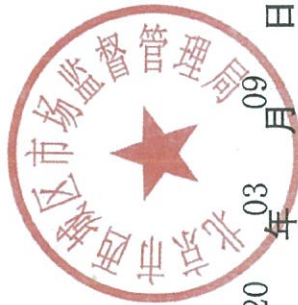
出资人 肖厚发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0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10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
901-22至901-26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0年03月09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证书序号: 001186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九年六月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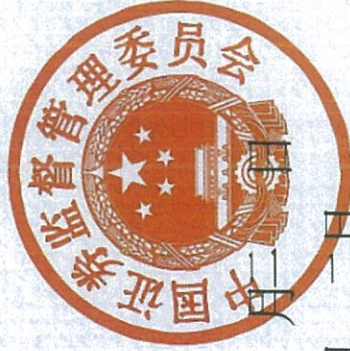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392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审查，批准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肖厚发



证书号: 18

发证时间: 二〇一九年七月二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日

姓名	肖桂莲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67-12-0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华普天健商会计师事务所(北京) 哈尔滨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30102671206244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21010305002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〇二 年 十二月 三十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肖桂莲
证书编号: 210103050028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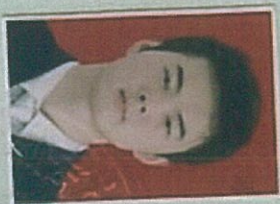
2013 年 12 月 2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 年 12 月 2 日



姓名 王明健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7-01-1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黑龙江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39005198701100055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1010130069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 08 25
Date of Issuance l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王明健
证书编号: 110101300698

年 月 日
l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 年 7 月 8 日
ly /m /d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 年 7 月 14 日
ly /m /d



姓名 Full name 高茹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2-03-17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4052719920317976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032029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 年 05 月 20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